

每天跑车10小时，月收入不到5000元

入行两月，长沙新手网约车司机后悔了



8月15日，长沙街头，一辆网约车正在载客。



扫码看视频

2024年上半年，广州市网约车单车日均订单量约13.09单；2024年二季度，嘉兴市网约车单车日均订单11.9单；深圳市网约车7月份日均完成订单量约为12.8单……8月份，深圳市、嘉兴市等多地交通部门发布网约车市场风险提示，多地网约车运力趋于饱和或供大于求，公开提醒慎入网约车行业。长沙的网约车市场是否趋于饱和？网约车司机们的收入情况又是怎样的？8月15日，记者对此进行了走访调查。

■文/图/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潘显璇 通讯员 唐娜 宋莹 张紫毅

待业中年人扎堆开网约车

位于长沙市开福区黄兴北路宇成开福广场附近的新电途充电站，偶尔会有路过的网约车司机来此给车辆充电。8月15日下午，记者在充电站等候的4个小时里，与陆续来此充电、休憩的6名网约车司机进行了交流。

6名网约车司机中，5名男性，1名女性，年龄最小的34岁，年纪最大的超过了40岁，都是全职网约车司机。巧合的是，这6名司机，全部都是新手司机，入行时间最短的不过两个月，最长的也就一年左右。他们选择成为网约车司机的理由极为相似，都是没能找到合适的工作，处于待业状态，便尝试着当网约车司机。

6人中，仅有1名司机是自己全款购车，压力较小；其余5人驾驶的车辆，或为租赁或为贷款购买，这意味着，除去每个月1000元左右的汽车充电费外，他们还承担着每月3000元至4000元的车辆成本费。

虽然都是新手司机，但几个人的收入差距不小：有司机每天跑车10个小时，除去成本，月收入不到5000元；有司机每月能赚七八千元，当然，代价是更久的工作时间，每天跑车12个小时甚至更长。完整地休息一天，对他们来说是件挺奢侈的事，因为车辆每天的运营成本都像山一样压在他们心头。

新手司机入行两个月后悔

6人中，40岁的熊师傅是在别人提到开网约车收入不错后，满怀期待地加入这个行业的。咨询一番后，熊师傅遭到了租车公司的“轮番轰炸”，今天一个电话，明天一条信息，传达的单多、赚钱、政策好等“糖衣炮弹”，很快让熊师傅招架不住，成了一名全职网约车司机。

待到真正入行，熊师傅才发现，这个行

业并非宣传的那样轻松与高薪。“缴纳了1000元的平台服务费，花费900元考取了网约车驾驶资格证，还得承担每月3900元的租车费、每天30元的充电费。”熊师傅告诉记者算了一笔账，自己每天能接到二十来个订单，跑车时间超过10小时，在不出现任何违章违法、不给车辆做保养的情况下，扣除租车费、充电费等成本，纯收入不到5000元。

“入坑”两个月，熊师傅坦言很是后悔，已经打起了退堂鼓，“租车合同最低是签半年，没办法，还有几个月，只能熬一熬了。”

开网约车比打工要自由

采访中，6名网约车司机都普遍反映，网约车司机门槛低，司机越来越多，收入难达预期，只能靠耗时间来提高收入。

虽然比较辛苦，也老是吐槽自己遭遇的问题，但这份工作还是受到了受访者的认可。

6人中的刘师傅，全职开网约车已有一年多的时间，挺喜欢现在的工作，“现在工作不好找，相较于打工，开网约车很自由，等于是出车就有钱赚，累了可以把车停在路边歇一会儿”。

刘师傅告诉记者，受接单数量与质量的影响，他的收入出现了不太稳定的情况，比如前段时间他因家里有事有一段时间没有上线接单，便很长时间没有接到过优质的长途单了。

在刘师傅看来，作为一名网约车司机，只要愿意花时间、肯吃苦，是能获得不错的收入的。此前，他每天的接单量在25单左右，每天的流水有400至500元，扣除各种成本，月收入有七八千元。“虽然辛苦，但我对这份工作还是比较满意的，暂时不打算寻找其他工作。”

爷孙同一事故中不幸身亡 死亡赔偿金一致吗？判了

法官：“同命同价”



扫码看视频

三湘都市报8月19日讯 爷孙在同一起交通事故中不幸身亡，家人因为赔偿金额把肇事司机起诉到法院，要求爷孙俩获赔同样额度的死亡赔偿金。8月19日，湘乡市人民法院通报了这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。

爷孙在同一起交通事故中不幸身亡

2023年5月22日，张某开着一辆大货车途经一处广场环岛，由环岛内侧第一车道变更车道时，与已在第二车道内沿环岛行驶的老唐骑行的电单车相撞。电单车上，66岁的老唐搭载着4岁的孙子小豪，两人经抢救无效死亡。经交警部门认定，张某承担事故主要责任，老唐承担次要责任，小豪无责任。

张某是大货车实际使用人及所有人喻某雇请的司机，车辆登记在一家建筑公司名下，与建筑公司系挂靠关系。事发时，车辆投保的交强险、商业三责险等保险均在有效期内。

事故发生后，老唐的家属多次找到各方协商赔偿，都没有结果，于是把车主喻某、建筑公司及保险公司起诉到法院，争议的焦点在于老唐的死亡赔偿金该怎么算。

老唐的亲属认为，老唐和小豪在同一起事故中死亡，死亡赔偿金应按小豪的数额计算。而被告方则认为，根据民法典规定的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，即通常所说的“同命同价”，是针对同一侵权行为中的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、高收入地区的居民与低收入地区的居民，不包含受害人之间年龄差距这一情形。老唐已满66周岁，根据相关司法解释“60岁以上的，年龄每增加一岁减少一年”的规定，老唐的死亡赔偿年限应减少6年。

法院：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

湘乡市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，发生事故时小豪4岁，根据小豪的年龄，按照2022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认定死亡赔偿金为946020元（47301元×20年）。

根据民法典规定：“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，可以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”，法院认定本次交通事故系因同一侵权行为导致老唐、小豪死亡，两名死者的死亡赔偿金可以不考虑年龄、收入状况等因素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。

本案另一死者小豪死亡赔偿金为946020元，故老唐死亡的赔偿金可以认定为946020元。法院最终判决小豪、老唐死亡的赔偿金均为946020元。

法院判决后，双方当事人都未上诉，判决生效后，保险公司已主动全部履行完毕。

■文/视频 全媒体记者 虢灿
通讯员 胡彩虹 李亦双 何湘

法官说法 “同命同价”

该案法官介绍，根据民法典规定：“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，可以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”，即“同命同价”。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名受害人死亡，如因意外造成同一辆车上多名乘客死亡，类似情形还有同机的乘客因坠机造成死亡、桥梁断裂致其上行走的行人坠落死亡、易燃易爆车辆发生爆炸致周围人死亡等。

对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，“可以”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，并非任何因同一侵权行为造成多人死亡的案件都“必须”或者“应当”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。以相同数额确定死亡赔偿金的，原则上不考虑受害人的年龄、地域、收入状况等个人因素，如受害人因年龄差距导致死亡赔偿年限存在差距的情形、因地域差异引起的死亡赔偿金计算标准有差距的情形。